证券代码: 688239 证券简称: 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23

转债代码: 118050 转债简称: 航宇转债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航宇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 202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4 月 2 日,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42.43 元/股),已触发"航宇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 公司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2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航宇转债"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航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航宇转债",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5 年 4 月 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 日),如再次触及"航宇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自 2025 年 10 月 3 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航宇转债"再次触发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航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69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66,7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667,000 手 (6,670,000 张)。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18号文同意,公司66,7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4年9月10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航字转债",

债券代码"118050"。

根据有关规定和《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航宇转债"自 2025 年 2 月 27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航宇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 离职或职务变更,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完成了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部分已经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以 34.51 元/股的价格向前述激励对象回购 133,560 股予以注销,公司股本总数由 147,922,548 股减少至 147,788,988 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计算,因公司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航宇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32.64元/股。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宇科技关于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航宇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7)。

综上, "航宇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均为32.64元/股。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航宇转债"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到期赎回

在"航宇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航宇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航宇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 B: 指"航宇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三、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的情况

自 202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42. 43 元/股),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航宇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四、本次不提前赎回的原因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2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航宇转债"的议案》,考虑到"航宇转债"自 2025 年 2 月 27 日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航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未来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4 月 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 日),如再次触发"航宇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航宇转债"的情况

经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赎回条件满足前的 6 个月内(即 2024 年 10 月 3 日至 2025 年 4 月 2 日)交易"航宇转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张

债券持有人名 称	债券持有人 身份	期初持有 数量	期间合计 买入数量	期间合计 卖出数量	期末持有 数量
山东怀谷企业 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 473, 460	1	915, 830	557, 630
张华	董事长、实际 控制人	221, 640	1	206, 200	15, 440
刘朝辉	董事、总经理	59,610	1	59,610	-
吴永安	董事、副总经理	70, 680		46, 110	24, 570
黄冬梅	财务负责人、 副总经理	5, 810	1	5,810	1
王华东	副总经理	12, 190	_	12, 190	_
张诗扬	副总经理兼 董事会秘书	55, 610	ı	55, 610	
宋捷	副总经理	7, 140	_	7, 140	_
合计	/	1, 906, 140	_	1, 308, 500	597, 640

六、风险提示

公司以 2025 年 10 月 3 日 (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航宇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航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七、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需了解"航宇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 0851-84108968

联系邮箱: ir@gzhykj.net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